

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电线电缆制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 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 2024 年 12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章)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章)

项 目 负 责 人: 黄朝兵

填 表 人: 黄朝兵

建设单位: 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 (盖章)

编制单位: 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 (盖章)

电 话 :

电 话 :

传 真 : /

传 真 : /

邮 编 : 437200

邮 编 : 437200

地 址 : 湖北省咸宁市嘉鱼县官桥镇中国博
士后田野高科技工业园

地 址 : 湖北省咸宁市嘉鱼县官桥镇中国博
士后田野高科技工业园

目 录

表一 项目概况	1
表二 项目建设情况	4
表三 项目环境保护措施	15
表四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9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2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25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26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33
表九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35

附件：

- 附件 1：环评批复
- 附件 2：建设单位营业执照
- 附件 3：项目排污登记回执
- 附件 4：企业危废管理承诺书
- 附件 5：固废台账记录表
- 附件 6：项目工况说明
- 附件 7：项目验收监测报告
- 附件 8：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 附件 9：专家意见
- 附件 10：其他事项说明

附图：

-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
- 附图 3：项目总平面布置
- 附图 4：项目雨污管网图
- 附图 5：项目监测点位图

表一 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电线电缆制造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改 ☐ 迁建				
建设地点	湖北省咸宁市嘉鱼县官桥镇中国博士后田野高科技工业园				
主要产品名称	电力电缆、柔性防火电缆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0.6/1kv 电力电缆 120 万 m/年、0.6/1kv 柔性防火电缆 30 万 m/年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0.6/1kv 电力电缆 120 万 m/年、0.6/1kv 柔性防火电缆 30 万 m/年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4 年 7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4 年 8 月 16 日		
调试时间	2024 年 10 月 14 日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4 年 11 月 8 日至 2024 年 11 月 9 日、2024 年 12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 日、2024 年 12 月 1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2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中城国创(武汉)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河北万达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河北万达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3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60 万元	比例	2.0%
实际总概算	3000 万元	环保投资	60 万元	比例	2.0%
验收监测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2)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发布施行； (3) 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公告，2018 年 5 月 16 日施行； (4)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5) 中城国创(武汉)科技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电线电缆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4 年 7 月）； (6)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对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电线电缆制造项目环				

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咸环嘉审[2024]26 号，2024 年 8 月 14 日）。

验收监测评价
标准、标号、级
别、限值

1、废气：项目废气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及其修改单中、《湖北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2/1538-2019）、《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相关限值的较严者，氯化氢、氯乙烯、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相关限值，厂区内、厂房外无组织废气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和《湖北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2/1538-2019）表 B.1 限值的较严者。

2、废水：项目废水总排口各污染物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以及嘉鱼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3、噪声：项目所在园区西侧边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标准，其他边界满足 2 类标准。

4、固废：项目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一般工业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表 1 项目应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明细表

要素类别	标准名称	类别	污染物名称	排放限值	评价对象
废气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及其修改单中表 4、《湖北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2/1538-2019）表 1、《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相关限值的较严者	有组织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	50mg/m ³ 1kg/h（16m）	挤出废气及喷码废气 DA001
	氯化氢		100mg/m ³ 0.147kg/h（16m） _a		
	氯乙烯		36mg/m ³ 0.438kg/h（16m） _a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及其修改单中表 9、《湖北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2/1538-2019）表 2、《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相关限值的较严者	无组织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	2.0mg/m ³	企业边界

电线电缆制造项目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限值	无组织 废气	氯化氢	0.2mg/m ³	
				氯乙烯	0.6mg/m ³	
				颗粒物	1.0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表 A.1 和《湖北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2/1538-2019) 表 B.1 限值的较严者	无组织 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6mg/m ³	厂区内、厂 房外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20mg/m ³	
	废水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及嘉鱼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废水	pH	6~9 (无量纲)	项目废水
				COD	500mg/L	
				BOD ₅	300mg/L	
				SS	200mg/L	
				NH ₃ -N	25mg/L	
				总氮	40mg/L	
				总磷	3.5mg/L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 类	Leq (A)	昼间 60dB (A) 夜间 50dB (A)	项目所在园 区东、南、 北侧边界
			4 类		昼间 70dB (A) 夜间 55dB (A)	园区西侧边 界
	固废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 18597-2023)	危险废物	/	/	危险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20)	一般工业固废	/	/	一般工业固 废

注：“a”表示排气筒未高出周围 200m 半径范围的建筑 5m 以上，其高度对应的排放速率标准值严格 50%执行。

表二 项目建设情况

工程建设内容：

1、项目基本情况

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3 年 05 月 23 日，选址于湖北省咸宁市嘉鱼县官桥镇中国博士后田野高科技工业园的 2#厂房东部区域建设电线电缆制造项目。2024 年 7 月，由中城国创(武汉)科技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电线电缆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4 年 8 月 14 日，咸宁市生态环境局予以批复，文号为咸环嘉审[2024]26 号。

项目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开工建设、2024 年 9 月 27 日竣工，项目于 2024 年 10 月 14 日开始调试运行。项目已取得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422322MACJ9QML8E001X，有效期限为 2024 年 9 月 29 日至 2029 年 9 月 28 日。

本次验收范围为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电线电缆制造项目相关主体工程、配套设施、以及环保设施等。

2、建设内容

项目主要建设情况见下表。

表 2 项目建设情况一览表

类别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变动情况
主体工程	1 层厂房，位于 2 号厂房东部，占地面积约 7182m ² ，高 12.5m，包括生产区、实验室、办公室、原料区、成品区、危化品暂存区、油类暂存区、一般固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等。	1 层厂房，位于 2 号厂房东部，占地面积约 7182m ² ，高 12.5m，包括生产区、实验室、办公室、原料区、成品区、工具房、油类暂存区、一般固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等。	厂房布局调整。
辅助工程	办公区位于 2 号厂房东南部。	办公区位于 2 号厂房东南部。	无
储运工程	原料区位于 2 号厂房西南部，成品区位于 2 号厂房东北部。	铜丝原料区、成品区位于 2 号厂房东北部，其他原料就近放置在生产设备旁。	原料区位置调整。
公用工程	(1) 给水：由市政给水管网接入。 (2) 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生活污水、生产废水经园区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园区的废水总排口进入嘉鱼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陆码河。 (3) 供电：接入市政电网。	(1) 给水：由市政给水管网接入。 (2) 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废水经配套的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园区的废水总排口进入嘉鱼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陆码河。 (3) 供电：接入市政电网。	无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1) 挤出绝缘废气、挤出护套废气、喷码废气：集气罩+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 (2) 焊接烟尘：集气罩+移动式烟尘净化器+无组织排放； (3) 上料搅拌废气：集气罩+袋式除尘器+无组织排放。	废气治理 (1) 挤出绝缘废气、挤出护套废气、喷码废气：集气罩+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 根 16m 高排气筒（DA001）； (2) 焊接烟尘：集气罩+移动式烟尘净化器+无组织排放； (3) 上料搅拌废气：集气罩+袋式除尘器+无组织排放。	无
	废水治理 项目生活污水、生产废水依托园区化粪池（2 号厂房西侧配套 1 个化粪池，与象鑫铜业共用）处理后通过园区的废水总排口进入嘉鱼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陆码河。	废水治理 项目生活污水、废冷却水依托园区化粪池（2 号厂房西侧配套 1 个化粪池，与象鑫铜业共用）处理后通过园区废水总排口进入嘉鱼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陆码河。	无
	噪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减震、墙体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减震、墙体隔	无

电线电缆制造项目

声治理	隔声、距离衰减等降噪	声、距离衰减等降噪	
固废处置	(1) 生活垃圾：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2) 一般工业固废：定期交相关公司综合利用。设一般固废暂存间，面积 15m ² ，位于厂房中段北侧。一般固废暂存间需满足防风雨、防渗漏等要求，并设置规范化的标识标牌。 (3) 危险废物：设危废暂存间，面积 15m ² ，位于厂房南部。定期将危废委托有相应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危废间需按照相关要求设置防腐、防渗、防漏等措施，并设置规范化的标识标牌。	(1) 生活垃圾：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2) 一般工业固废：定期交相关公司综合利用。设 2 个一般固废暂存间，面积分别为 20m ² 和 42m ² ，分别位于厂房中段东侧和厂房南部。 (3) 危险废物：设 1 个危废暂存间，面积 17m ² ，位于厂房西北部。定期将危废委托有相应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	调整一般固废间、危废暂存间的位置和面积。

3、产品方案

表 3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环评设计产能	实际建设产能	变动情况	备注
1	电力电缆	0.6/1kv	万 m/年	120	120	0	主要应用于建筑行业、农业。
2	柔性防火电缆	0.6/1kv	万 m/年	30	30	0	主要应用于建筑行业、农业。
3	合计	/	万 m/年	150	150	0	/

4、周边环境概况

项目位于湖北省咸宁市嘉鱼县官桥镇中国博士后田野高科技工业园。田野高科技工业园为不规则形状，2 个大门分别位于工业园东北部和西部，内设 15 栋厂房。田野高科技工业园东侧为田野都市小区，东南侧为空地 1（规划用途为工业用地）和欧维姆缆索制品有限公司，南侧为工业用地（空地 2，田野高科技工业园后期项目预留），西侧 12m 为阳光大道（城市主干道），西北侧为田野盛世花园小区，北侧紧邻工业园林地，东北侧依次紧邻官桥派出所、官桥村 2、城市绿化、湖北嘉裕钎具股份有限公司和湖北神农制药有限公司。

项目所在的 2#厂房位于园区西部，厂房为矩形。本项目位于 2#厂房东部区域。项目东侧为林地，项目南侧隔园区道路为 1 号厂房（空置），西侧紧邻象鑫铜业(湖北)有限公司，项目北侧为园区绿化带。

项目地理位置详见附图 1，周边环境关系详见下表及附图 2。

表 4 项目周边环境现状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方位	与项目红线距离/m	备注
1	林地	东	6	/
2	田野都市小区	东	270	居民区
3	1#厂房	南	32	闲置
4	象鑫铜业(湖北)有限公司	西	紧邻	企业
5	官桥村 1	西	110	居民点
6	官桥镇财经所	西	110	行政办公
7	官桥镇人民法庭	西	110	行政办公

电线电缆制造项目

8	官桥镇综合执法中心	西北	194	行政办公
9	官桥镇便民服务中心	西北	240	行政办公
10	园区绿化带	北	紧邻	/
11	田野盛世花园	北	44	居民区
12	官桥镇人民政府	西北	170	行政办公
13	官桥村 2	北	303	居住区
14	官桥镇卫生院	北	276	医院
15	官桥派出所	东北	301	行政办公
16	官桥镇中心小学	东北	385	学校
17	农民文化中心	东北	431	文化区
18	专家公寓	东北	341	居住区
序号	名称	方位	与田野园区现状用地距离/m	备注
19	田野都市小区	东	22	居民区
20	空地 1	东南	紧邻	规划用途为工业用地
21	欧维姆缆索制品有限公司	东南	20	企业
22	空地 2	南	紧邻	为田野工业园预留用地，用途为工业用地
23	阳光大道	西	12	城市主干道
24	田野盛世花园	西北	紧邻	居民区
25	林地	北	紧邻	田野工业园未利用地块
26	官桥派出所	东北	紧邻	行政办公
27	官桥 2	东北	紧邻	居民区
28	城市绿化	东北	紧邻	/
29	湖北嘉裕钎具股份有限公司	东北	紧邻	企业
30	湖北神农制药有限公司	东北	紧邻	企业

项目无需设置防护距离。项目不涉及饮用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等敏感区域，与环评阶段相比环境敏感目标无变化。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表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名称	方位	与项目厂界距离	规模	环境功能
大气环境	田野都市小区	东	270m	1700 户，约 340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官桥村 1	西	110m	50 户，约 200 人	
	官桥镇财经所	西	110m	/	
	官桥镇人民法庭	西	110m	/	
	官桥镇综合执法中心	西北	194m	/	
	官桥镇便民服务中心	西北	240m	/	
	田野·盛世花园	北	44m	160 户，约 480 人	
	官桥镇人民政府	西北	170m	/	
	官桥村 2	北	303m	47 户，约 188 人	
	官桥镇卫生院	北	276m	/	
	官桥派出所	东北	301m	/	
	官桥镇中心小学	东北	385m	在校人数约 632 人	
	农民文化中心	东北	431m	/	
	专家公寓	东北	341m	36 户，约 144 人	

5、主要设备

表 6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规格型号	单位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变动情况
1	管绞机	400 型 8+1	台	1	1	0
2	叉绞机	400 型 54 盘	台	1	1	0
3	框绞机	500 型 54 盘	台	1	0	-1
4	悬臂单绞机	/	台	0	2	+2
5	绕包机	6 层	台	2	2	0
6	挤出机	80 型	台	2	2	0
7	紫外光照射机	/	台	3	2	-1
8	成缆机	1400 型 6+1	台	2	1	-1
9	灌浆机	/	台	1	1	0
10	挤出机	120 型	台	2	1	-1
11	挤出机	高速 70 型	台	3	2	-1
12	挤出机	50 型	台	0	1	+1
13	自动打盘机	/	台	3	2	-1
14	氩弧焊机	/	台	1	1	0
15	绕包机	单丝双层	台	1	1	0
16	绕包机	单层	台	0	2	+2
17	编织机	16 锭	台	2	5	+3
18	冷却池	长宽深分别为 2.5m*2.5m*2m	个	2	2	0
19	喷码机	/	台	3	3	0
20	直流电阻测量仪	PC36	台	1	1	0
21	智能影像仪	FYTY-60	台	1	1	0
22	绝缘工频火花机	CHJ-25C	台	1	2	+1
23	护套工频火花机	CHJ-25C	台	1	1	0
24	合计	/	台	34	37	+3

6、劳动定员及其他

企业劳动定员 15 人。采用每天 1 班次、每班 8 小时工作制，全年工作 300 天。项目不提供食宿。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原辅材料

项目原辅材料种类和用量见下表。

表 7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单位	环评设计年用量	实际建设年用量	变动情况
1	铜丝	t/a	1500	1500	0
2	铝丝	t/a	500	500	0
3	聚氯乙烯（PVC）	t/a	300	300	0
4	交联聚乙烯	t/a	40	40	0
5	低烟无卤阻燃材料	t/a	60	60	0
6	铜带	t/a	60	60	0
7	铝带	t/a	15	15	0
8	塑带	t/a	15	15	0
9	无纺布	t/a	10	10	0
10	钢带	t/a	10	10	0
11	填充绳	t/a	40	40	0
12	云母带	t/a	10	10	0
13	喷码油墨	t/a	0.1	0.1	0
14	溶剂（油墨稀释剂和擦拭剂）	kg/a	7.2	7.2	0
15	焊丝	t/a	0.5	0.5	0
16	氧化镁	t/a	50	50	0
17	玻璃胶	t/a	40	40	0
18	润滑油	t/a	1	1	0
19	氩气	t/a	0.25	0.25	0

2、水平衡

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和生产用水。生活用水包括员工办公生活用水，生产用水为直接冷却用水、防火泥配制用水、灌浆机清洗用水。根据企业提供资料，项目用水量及排水情况见下表。

表 8 项目给排水情况一览表（单位：m³/a）

用水环节	进水（m ³ /a）		出水（m ³ /a）				去向
	新鲜水	回用	回用	损耗	排放量	产品	
办公用水	750	/	/	111	639	/	生活污水、废冷却水一同经园区化粪池处理，然后通过园区废水总排口排入嘉鱼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陆码河
直接冷却用水	732	/	/	672	60	/	
清洗用水	3	/	2.7	0.3	/	/	回用于防火泥配制
防火泥配制用水	7.3	2.7	/	/	/	10	产品
合计	1492.3	2.7	2.7	783.3	699	1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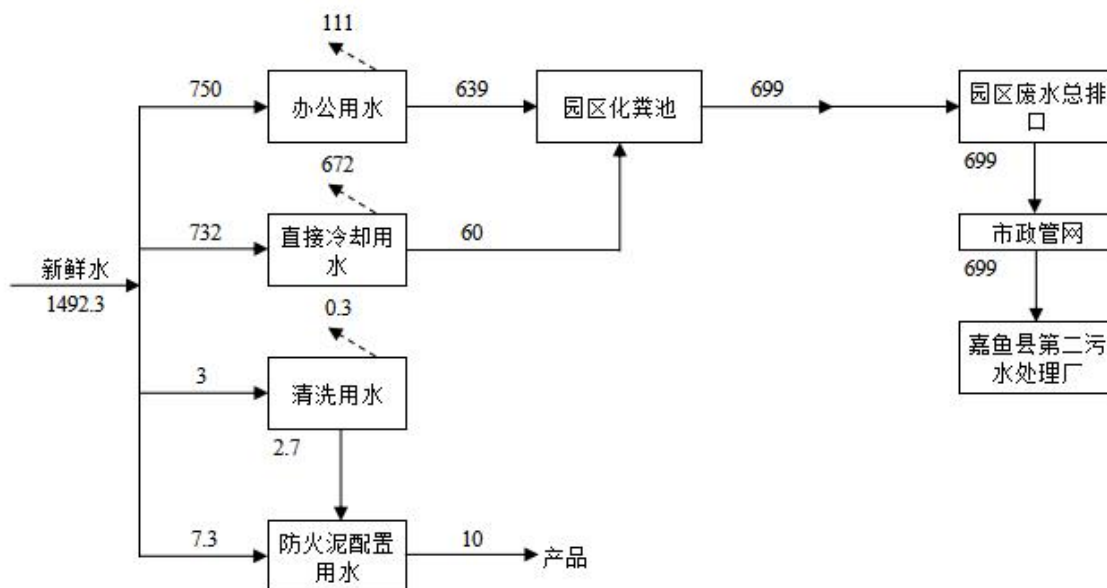


图1 项目水平衡示意图 (单位: m³/a)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本项目产品分为0.6/1kV 电力电缆和0.6/1kV 柔性防火电缆。两者在生产中的工艺流程大致相同，根据产品功能选择不同的绝缘料和护套料，选择成缆填充料。对比电力电缆，柔性防火电缆多出绕包、配置防火泥、挤泥、焊管等工艺。具体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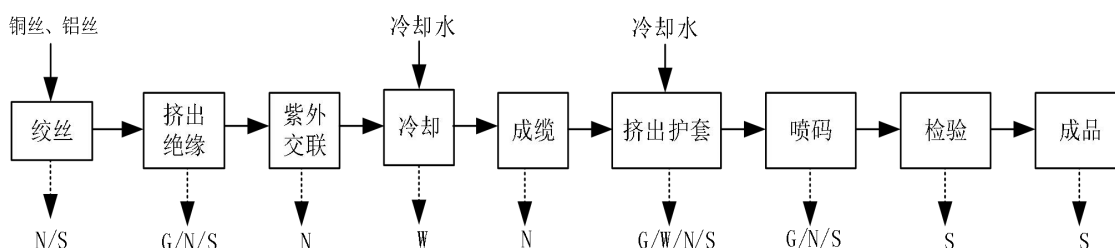


图2 项目 0.6/1kV 电力电缆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排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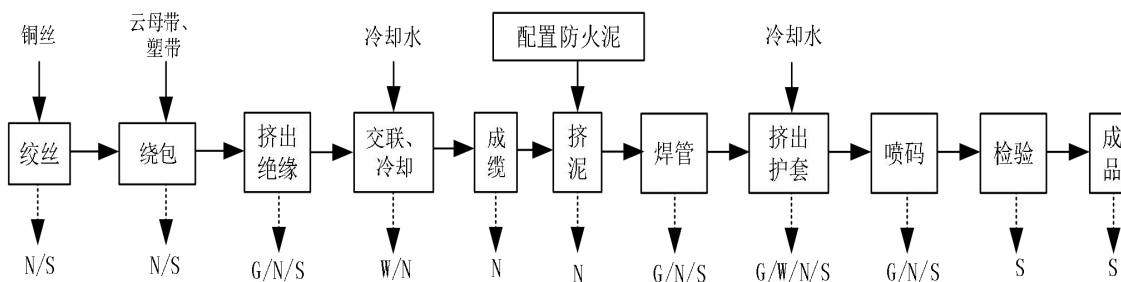


图3 项目 0.6/1kV 柔性防火电缆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排污情况

工艺流程说明：

(1) 绞丝：将铜丝、铝丝分别引入管绞机、框绞机、叉绞机等绞合，按一定的方向和规则绞合的过程。根据产品需求，选择铜丝或铝丝作为原料，选择绞合成一根或多根导体线芯。外购的铜丝、铝丝无需清洗、拉丝，直接使用。绞合的过程中，需要控制绞合速度和绞合

力度，以保证绞合后的电缆的质量，项目在绞丝过程中需对铜丝、铝丝的首和尾采用对焊机进行焊接，使绞丝工序顺利进行。对焊属于电阻焊工艺，焊接时强大电流通过焊接结合处，利用铜丝接头处的电阻把电能转化为热能，从而将接头处加热到熔化或半熔化状态，同时施以一定的压力，使其结合成为整体焊接好。焊接过程无需外加焊剂、焊丝、焊条等，焊接烟尘产生量极少，不进行定量分析。本工序会产生废铜丝、废铝丝和设备噪声。

(2) 绕包：对于柔性防火电缆，为了提高产品的防火性能，需利用绕包机对导体进行云母带和塑带缠绕，形成绝缘层。本工序主要产生少量废云母带、废塑带、设备噪声。

(3) 挤出绝缘：绕包或未绕包的导体进入挤出机进行绝缘包裹。挤出机采用电加热，生产时根据产品要求，选用聚氯乙烯颗粒或交联聚乙烯颗粒为原料，人工送入挤出机受料口落入挤出机机筒内，在 150~200℃ 的温度下，在设备机械剪切力、摩擦热和外加热的作用下将其熔融塑化，同时又在螺杆的旋转向前的推挤下，使其成为密实的熔融体，与经过挤出机的导线结合，完成导体的绝缘注塑处理。

本项目使用的塑胶均为颗粒状（最小不低于 2mm），且不使用粉末原料，故不会产生粉尘。二噁英的生成条件为含有氯、苯环、金属催化剂这三种物质，并伴有 370℃~400℃ 的高温高热。交联聚乙烯中不含氯和苯环，聚氯乙烯中仅有氯，而不含苯环，且项目加热温度为 150℃~200℃，故项目生产过程中无二噁英产生。在此温度下，聚氯乙烯颗粒和交联聚乙烯颗粒发生融化，原料中的残留单体及低聚物会以废气形式排放，主要成分为小分子烷烃、烯烃的混合物，以非甲烷总烃计，聚氯乙烯颗粒还会挥发出少量的氯化氢和氯乙烯废气。因此，本工序主要产生挥发性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氯化氢、氯乙烯、废塑料及设备噪声。

(4) 紫外交联：挤出绝缘过程使用专用交联聚乙烯粒子，挤出后的半成品需进入紫外光照射机交联，采用紫外线作为热源。工作原理：采用紫外光照射，半成品进入特制的紫外光照射机中进行熔融态光交联，使线性聚合物交联为网络结构聚合物，使绝缘层具阻燃性、高耐热性。此过程交联温度在 105℃ 左右且无需添加交联化学试剂，主要产生废灯管和设备噪声。

紫外光对人体主要危害是主要是直接照射时伤害眼角膜和皮肤，此设备紫外线在设备内部，设备全密闭，故对人体无影响。本项目紫外光照射机不属于核技术利用类设备。

(5) 冷却：半成品线缆通过冷却槽进行冷却降温，冷却后的线缆自然晾干。项目设 2 个冷却水池，冷却水循环使用，每半年清理 1 次水池。由于损耗，项目需定期补充冷却水。冷却方式为直接冷却，冷却水不与金属芯直接接触，故冷却水中不含重金属。冷却对象为电线电缆塑料套，塑料套不溶于水，无化学物质进入冷却水，主要污染物为极少量悬浮物、COD、BOD₅。本工序产生废冷却水。

(6) 成缆：将绝缘线芯按一定的规则绞合起来，包括绞合时线芯间空隙的填充和在成缆

上的包带过程。项目电力电缆采用填充绳填充电缆空隙，并用无纺布绕包或钢带包覆。项目柔性防火电缆采用填充绳填充电缆空隙。本工序产生废填充绳、废无纺布、废钢带和设备噪声。

(7) 配置防火泥：对于柔性防火电缆，需配置防火泥。将氧化镁（粉状）、玻璃胶（液态）和水按一定比例配制，加入灌浆机搅拌混合而成，为糊状浆体。搅拌过程密闭。本工序产生搅拌粉尘和设备噪声。

(8) 挤泥：防火泥是一种柔性阻燃材料，通过灌浆机将防火泥挤入柔性防火电缆内，可起阻燃作用。挤泥过程产生的废防火泥，全部回用。灌浆机定期清洗，清洗废水回用于防火泥配制。本工序产生清洗废水和设备噪声。

(9) 焊管：根据产品的要求，对柔性防火电缆进行铠装，即在电缆外包覆一层铜带或铝带，包覆后通过氩弧焊机进行焊接。氩弧焊又称氩气体保护焊，利用氩气对金属焊材的保护，通过高电流使焊丝在被焊基材上融化成液态形成熔池，使被焊金属和焊丝达到冶金结合的一种焊接技术。本工序产生焊接烟尘、焊渣和设备噪声。

(10) 挤出护套：成缆和焊管后，工件进入挤出护套工序，工艺与挤出绝缘一致。使用的原料为聚氯乙烯或低烟无卤阻燃材料。挤出护套后，半成品在冷却水槽中冷却，冷却水循环使用，冷却方式为直接冷却。

本项目使用的聚氯乙烯、低烟无卤阻燃材料均为颗粒状（最小不低于 2mm），且不使用粉末原料，故不会产生粉尘。二噁英的生成条件为含有氯、苯环、金属催化剂这三种物质，并伴有 370℃~400℃ 的高温高热。低烟无卤阻燃材料中不含氯和苯环，聚氯乙烯中仅有氯，而不含苯环，且项目加热温度为 150℃~200℃，故项目生产过程中无二噁英产生。在此温度下，聚氯乙烯颗粒和低烟无卤阻燃材料发生融化，原料中的残留单体及低聚物会以废气形式排放，主要成分为小分子烷烃、烯烃的混合物，以非甲烷总烃计，聚氯乙烯颗粒还会挥发出少量的氯化氢和氯乙烯废气。因此，本工序产生挥发产生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氯化氢、氯乙烯、废冷却水、废塑料和噪声。

(11) 喷码：挤护套完成后，产品表面需要打印制造厂名、产品型号、额定电压、生产许可标志和编号等信息。本项目采用油墨喷码机，油墨和溶剂，喷码机需要溶剂定期擦拭清理，频次为一周一次。根据油墨和溶剂的成份信息，在喷码和擦拭过程中会挥发产生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废包装瓶、含油墨废刷子和噪声。

(12) 检验：对产品进行尺寸测量、电阻测量、耐压测试、拉伸试验、火花试验等，检测电缆的绝缘性能、绝缘层缺陷等，属于机械物理性能和电气性能检验，不涉及化学检验。本工序产生不合格产品。

(13) 成品：将检验合格的产品依照规范进行包装。本工序会产生废包装材料。

续表二 项目建设情况

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从项目性质、建设规模、选址、生产工艺、环保措施等方面核实项目变动情况，具体如下表：

类别	重大变动清单	环评及批复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项目产品为 0.6/1kv 电力电缆和 0.6/1kv 柔性防火电缆。	项目产品为 0.6/1kv 电力电缆和 0.6/1kv 柔性防火电缆。	无	/	否
规模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项目建成后，年产 0.6/1kv 电力电缆 120 万 m/年、0.6/1kv 柔性防火电缆 30 万 m/年。	项目建成后，年产 0.6/1kv 电力电缆 120 万 m/年、0.6/1kv 柔性防火电缆 30 万 m/年。	无	/	否
地点	5.重新选址；在原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项目位于湖北省咸宁市嘉鱼县官桥镇中国博士后田野高科技工业园 2# 厂房东部区域。包括生产区、实验室、办公室、原料区、成品区、危化品暂存区、油类暂存区、一般固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等。	项目位于湖北省咸宁市嘉鱼县官桥镇中国博士后田野高科技工业园 2# 厂房东部区域。调整生产区、原料区、成品区、危化品暂存区、油类暂存区、一般固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位置。	厂房平面布置调整。	根据生产计划，调整厂区平面布置。项目不设防护距离，本次平面布置调整未导致新增敏感点。	否
生产工艺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项目产品分别为 0.6/1kv 电力电缆和 0.6/1kv 柔性防火电缆，生产工艺为绞丝、绕包、挤出绝缘、紫外交联、冷却、成缆、挤泥、焊管、挤出护套、喷码、检验，主要设备为挤出机 7 台、喷码机 3 台、灌浆机 1 台、氩弧焊机 1 台。原料区、油类暂存区、危化品暂存	项目产品分别为 0.6/1kv 电力电缆和 0.6/1kv 柔性防火电缆，生产工艺为绞丝、绕包、挤出绝缘、紫外交联、冷却、成缆、挤泥、焊管、挤出护套、喷码、检验，主要设备为挤出机 6 台、喷码机 3 台、灌浆机 1 台、氩弧焊机 1 台。	减少 1 台挤出机。调整原料区、油类暂存区、危化品暂存区等位置。	因提升了设备生产力，故减少 1 台挤出机。项目未新增产品品种和生产工艺，未导致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和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否

电线电缆制造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4) 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区等均位于厂房内。	调整原料区、油类暂存区、危化品暂存区等位置。		10%及以上。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1) 挤出废气、喷码废气：集气罩+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1)； (2) 焊接烟尘：集气罩+移动式烟尘净化器+无组织排放； (3) 上料搅拌废气：集气罩+袋式除尘器+无组织排放。 (4) 生活污水、废冷却水一起经园区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园区的废水总排口进入嘉鱼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厂。	(1) 挤出废气、喷码废气：集气罩+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 根 16m 高排气筒(DA001)； (2) 焊接烟尘：集气罩+移动式烟尘净化器+无组织排放； (3) 上料搅拌废气：集气罩+袋式除尘器+无组织排放。 (4) 生活污水、废冷却水一起经园区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园区的废水总排口进入嘉鱼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厂。	无	/	否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项目废水经市政管网排入嘉鱼县第二污水处理厂，为间接排放。	项目废水经市政管网排入嘉鱼县第二污水处理厂，为间接排放。	无	/	否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项目不涉及废气主要排放口	项目不涉及废气主要排放口	无	/	否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减震、墙体隔声、距离衰减等降噪。项目危废暂存间、危化品暂存区、油类暂存区、废水收集管道、冷却水池为重点防渗区，设置防渗漏措施和泄漏收集措施；生产车间其他生产区、一般固废暂存间等为一般防渗区，按照相关导则落实防渗要求。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减震、墙体隔声、距离衰减等降噪。项目危废暂存间、危化品暂存区、油类暂存区、废水收集管道、冷却水池为重点防渗区，设置防渗漏措施和泄漏收集措施；生产车间其他生产区、一般固废暂存间等为一般防渗区，按照相关导则落实防渗要求。	调整危废暂存间、危化品暂存区、油类暂存区位置。	未改变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未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否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1) 生活垃圾：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2) 一般工业固废：定期交相关公司综合利用。设一般固废暂存间，面积 15m ² ，位于厂房中段北侧。一般固废暂存间需满足防风雨、防渗漏等要求，并设置规范化的标识标牌。 (3) 危险废物：设危废暂存间，面	(1) 生活垃圾：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2) 一般工业固废：定期交相关公司综合利用。设 2 个一般固废暂存间，面积分别为 20m ² 和 42m ² ，分别位于厂房中段东侧和厂房南部。 (3) 危险废物：设 1 个危废	调整一般固废暂存间和危废暂存间位置，同时增加其面积。	未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否

电线电缆制造项目

		积 15m ² ，位于厂房南部。定期将危废委托有相应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危废间需按照相关要求设置防腐、防渗、防漏等措施，并设置规范化的标识标牌。	暂存间，面积 17m ² ，位于厂房西北部。定期将危废委托有相应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			
	13.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事故情况下，需对厂内废水排口和雨水排口进行封堵，收集消防废水交由有关企业处置，确保消防废水不外排。	事故情况下，需对厂内废水排口和雨水排口进行封堵，收集消防废水交由有关企业处置，确保消防废水不外排。	无	/	否

根据上表内容，项目建设不属于重大变动。

表三 项目环境保护设施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1、主要污染源及产排污情况

本期项目运行期主要污染物见下表。

表 9 本期项目运行期主要污染物一览表

污染类型	污染源	产生工序	主要污染因子	治理措施
废气	挤出废气	挤出绝缘、挤出护套	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氯化氢、氯乙烯	集气罩+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 根 16m 高排气筒（DA001）
	喷码废气	喷码、擦拭	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	
	焊接烟尘	焊管	颗粒物	集气罩+移动式烟尘净化器+无组织排放
	上料搅拌废气	配置防火泥	颗粒物	集气罩+袋式除尘器+无组织排放
废水	生活污水	员工办公	pH、COD、BOD ₅ 、SS、氨氮、总氮、总磷	生活污水、废冷却水共同经化粪池处理，然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嘉鱼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
	生产废水	冷却池	pH、COD、BOD ₅ 、SS	
噪声	L _{Aeq}	生产设备、风机等运行	L _{Aeq}	合理布局、基础减振、墙体隔声、距离衰减等
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绞丝	废铜丝	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交相关公司综合利用
			废铝丝	
		挤出绝缘、挤出护套	废塑料	
		绕包	废云母带	
			废塑带	
		成缆	废填充绳	
			废无纺布	
			废钢带	
		检验	不合格品	
		焊管	焊渣	
		拆包	废包装材料	
	危险废物	油墨、溶剂的包装	废包装瓶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喷码机	含油墨废刷子	
		紫外交联	废灯管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废活性炭	
		润滑油	废油桶	
		设备检修	废润滑油	
		设备检修	含油抹布及手套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交环卫部门清运

2、污染物处理流程

①废气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挤出废气、喷码废气、焊接烟尘、上料搅拌粉尘。

挤出废气、喷码废气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最后由 1 根 16m 排气筒 DA001 排放。焊接烟尘通过移动式烟尘净化器收集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上料搅拌粉尘经袋式除尘器收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项目废气收集处理设施现场照片如下：

电线电缆制造项目



上料粉尘废气配套除尘器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烟尘净化器



废气收集设施



废气收集设施



排气筒及 DA001 标识牌

②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同废冷却水一起经园区化粪池处理，然后通过园区废水总排口排入嘉鱼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陆码河。

③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管绞机、叉绞机、挤出机等设备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采取隔声、基础减振、距离衰减、加强车辆管理等降噪措施，降低对外环境影响。

④固废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废和生活垃圾。

危险废物：主要是废包装瓶、废油桶、废润滑油、含油抹布及手套、废活性炭、含油墨废刷子、废灯管，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危废间占地面积为 17m²。按照《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要求，在危废暂存间粘贴相关标识牌。

一般工业固废：主要是废铜丝、废铝丝、废塑料、废云母带、废塑带、废填充绳、废无纺布、废钢带、不合格品、焊渣、废包装材料，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交相关公司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由垃圾桶收集，定期交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项目固废贮存设施现场照片如下：



一般固废暂存间及标识牌



危废暂存间及标识牌

3、其他

（1）卫生防护距离执行情况

项目无需设置卫生防护距离。

（2）环境管理制度落实情况

①执行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的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相关要求，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对其“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电线电缆制造项目”实施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执行了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项目各项环评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如下：

➤《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电线电缆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城国创(武汉)科技咨询有限公司，2024 年 7 月；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电线电缆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咸环嘉审[2024]26 号，2024 年 8 月 14 日）；

➤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已于 2024 年 9 月 29 日进行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为 91422322MACJ9QML8E001X。

➤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已制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取得备案表。

②环境管理机构设置及有关环境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企业制定了较为完善的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配备了专门的环境管理人员协调公司与环保部门的工作，并按照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对公司进行环境管理。

③环境风险应急措施

项目涉及的主要危险物质为喷码油墨、溶剂、机油、废机油，为桶装储存。环境影响途径主要为泄露、火灾，风险主要来自其运输及贮存过程。为此，企业加强工作人员危险品贮存、使用防范事故的常识教育，明确各岗位的职责，实行事故防范的岗位责任制，并按照相关规定收储废油，制定详细的操作规程和管理制度，与有资质的单位签订处置协议。

表四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建设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表 10 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类型	项目	污染物	防治措施及验收内容	达到效果
废气	挤出、喷码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	半密闭集气罩+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	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及其修改单、《湖北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2/1538-2019）、《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相关限值的较严者，厂区内、厂房外无组织废气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和《湖北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2/1538-2019）表 B.1 限值的较严者
		氯化氢、氯乙烯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限值
	焊接烟尘	颗粒物	集气罩+移动式烟尘净化器+无组织排放	满足厂界无组织废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限值
	上料搅拌废气	颗粒物	集气罩+袋式除尘器+无组织排放	
废水	生活污水、生产废水	pH、COD、BOD ₅ 、SS、氨氮、总氮、总磷	生活污水、废冷却水共同经化粪池处理，然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嘉鱼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	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及嘉鱼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噪声	设备噪声	等效 A 声级	合理布局、基础减振、墙体隔声、距离衰减等	项目所在园区西侧边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标准，其他边界满足 2 类标准
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	废铜丝、废铝丝、废塑料、废云母带、废塑带、废填充绳、废无纺布、废钢带、不合格品、焊渣、废包装材料	定期交相关公司综合利用	合理处置，零排放
	危险废物	废包装瓶、废油桶、废润滑油、含油抹布及手套、废活性炭、含油墨废刷子、废灯管	有资质单位定期处理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固废暂存间		配套一般固废暂存场所 1 个，15m ² 危险废物暂存场所 1 个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于 2024 年 8 月 14 日出具了《关于对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电线电缆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咸环嘉审[2024]26 号）文件，批复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内容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湖北省咸宁市嘉鱼县官桥镇中国博士后田野高科技工业园，主要建设内容

为:租赁厂房面积约 7182m, 购置挤出机、管绞机、叉绞机等设备, 建成后形成年产电力电缆 120 万米/年、柔性防火电缆 30 万米/年的规模。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60 万元, 占总投资的 2.0%。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符合嘉鱼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 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后, 我局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的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

二、该项目在建设中, 你单位必须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 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严格执行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 确保各项目污染物达标排放。并需要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厂区实行雨污分流。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冷却池废水。生活污水、冷却池废水一同经园区化粪池处理, 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及嘉鱼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污水管网。

(二)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运营后, 挤出废气及喷码废气经集气罩收集、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 焊接烟尘经集气罩收集、移动式烟尘净化器处理后车间无组织排放, 上料搅拌废气经集气罩收集袋式除尘器处理后车间无组织排放。

通过采取上述措施, 确保项目运营期间排放的废气挥发性有机物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及其修改单、《湖北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2/1538-2019)《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相关限值的较严者, 废气氯化氢、氯乙烯、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相关限值, 厂区内、厂房外无组织废气挥发性有机物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和《湖北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2/1538-2019)表 B.1 限值的较严者。

(三)项目使用的各类噪声源应选用优质、低噪声设备并应采取减震、隔声、降噪等有效措施, 确保项目所在园区西侧边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 其余侧边界满足 2 类标准。

(四)按“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 落实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措施。生活垃圾经集中收集后, 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一般固废主要为废铜丝、废铝丝、废塑料、废云母带、废塑带、废填充绳、废无纺布、废钢带、不合格品、焊渣、废包装材料等, 定期交相关公司综合利用。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危险废物包括废包装瓶、废油桶、废润滑油、含油抹布及手套、废活性炭、含油墨废刷子、废灯管等, 分类暂存于危废暂存间, 并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

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投产前应及时办理排污许可手续，投产后按规定完成自主验收，并向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备。

四、嘉鱼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负责项目的环境保护日常监管工作。

五、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 5 年内有效。期间，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污染防治措施如发生重大变动，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检测项目、分析及主要仪器

表 11 检测项目、分析及主要仪器一览表

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及标准号	分析仪器及编号	最低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38-2017	GC9790PLUS 气相色谱仪 HMJC-YQ-SY-011	0.07mg/m ³
	*氯化氢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化氢的测定 硫氰酸汞分光光度法》HJ/T 27-1999	722 可见分光光度计 ZONDY-E-110	0.9mg/m ³
	*氯乙烯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乙烯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T 34-1999	GC9790PLUS 气相色谱仪 ZONDY-E-122	0.08mg/m ³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1263-2022	AUW120D 分析天平（十万分之一） HMJC-YQ-SY-009	167μg/m ³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GC9790PLUS 气相色谱仪 HMJC-YQ-SY-011	0.07mg/m ³
	#氯化氢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化氢的测定 硫氰酸汞分光光度法》HJ/T 27-199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5500	0.05mg/m ³
	**氯乙烯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乙烯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T 34-1999	GC9790PLUS 气相色谱仪 ZONDY-E-122	0.08mg/m ³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HJ 1147-2020	便携式多参数分析仪 HMJC-YQ-CY-047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HM-HL12COD 回流消解器 HMJC-YQ-SY-039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JPSJ-605 溶解氧测定仪 HMJC-YQ-SY-020SPX-150BIII 生化培养箱 HMJC-YQ-SY-025	0.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 11901-1989	FA1004 电子天平（万分之一） HMJC-YQ-SY-008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722N 可见分光光度计 HMJC-YQ-SY-006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GB 11893-1989	722N 可见分光光度计 HMJC-YQ-SY-006	0.01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HJ 636-2012	TU-1901 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HMJC-YQ-SY-005	0.05mg/L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AWA6228+多功能声级计 HMJC-YQ-CY-037AWA6021A 声校准器 HMJC-YQ-CY-039	/

注：其中带“*”项目分包至武汉中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报告编号为 ZONDYR24111903。带“**”项目分包至武汉中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报告编号为 ZONDYR24121001；带“#”项目分包至湖北弗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报告编号为弗思[检]字[2024]241213001。

2、监测质量保证措施

- ①检测过程按照国家相关标准的技术要求执行。
- ②参与本次监测的人员均持有相关监测项目上岗资格证书。
- ③所使用仪器、设备均经计量检定/校准，且在有效期内使用。
- ④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监测分析方法标准和相应的技术规范进行采样及检测。

⑤为确保检测数据的准确、可靠，在样品的采样、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

⑥检测数据和报告均实行三级审核。

质控措施见下表：

表 12 全程序空白样检测结果表

样品类型	检测因子	检测结果	单位	结果评价
废水	化学需氧量	ND	mg/L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ND	mg/L	合格
	氨氮	ND	mg/L	合格
	总磷	ND	mg/L	合格
	总氮	ND	mg/L	合格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ND	mg/m ³	合格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ND	mg/m ³	合格

注：“ND”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

表 13 实验室平行样检测结果表

样品类型	检测因子	实验室编号	样品测定值 mg/L	平行样测定值 mg/L	相对偏差%	允许偏差%	结果评价
废水	五日生化需氧量	WF10104-2	242	241	0.2	≤20	合格
		WF20104-2	245	243	0.4	≤20	合格
	氨氮	WF10104-1	22.0	22.3	0.7	≤10	合格
	总磷	WF10104-1	3.25	3.26	0.15	≤10	合格
		WF20104-1	3.12	3.12	0	≤10	合格
	化学需氧量	WF10102-1	446	444	0.2	≤10	合格
		WF20102-1	471	471	0	≤10	合格
	总氮	WF10104-1	31.0	33.2	3.1	≤10	合格
		WF20104-1	34.8	34.2	0.9	≤10	合格

表 14 现场平行样检测结果表

样品类型	检测因子	实验室编号	样品测定值 mg/L	平行样测定值 mg/L	相对偏差%	允许偏差%	结果评价
废水	化学需氧量	WF10101-1PX	446	447	0.3	≤10	合格
		WF20101-1PX	471	465	0.6	≤10	合格
	氨氮	WF10101-1PX	24.3	24.8	1.0	≤10	合格
		WF20101-1PX	22.6	22.1	1.1	≤10	合格
	总磷	WF10101-1PX	3.33	3.33	0	≤10	合格
		WF20101-1PX	3.19	3.20	0.16	≤10	合格
	总氮	WF10101-1PX	30.0	29.9	0.2	≤10	合格
		WF20101-1PX	30.8	30.6	0.3	≤10	合格

表 15 有证标准样品分析检测结果表

样品类型	检测因子	标样批号	测定值 mg/L	标准值 mg/L	结果评价
废水	化学需氧量	2001192	149	149±10	合格

电线电缆制造项目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0271	32.0	31.8 ± 4.7	合格
		200271	32.1	31.8 ± 4.7	合格
	氨氮	2005185	2.72	2.64 ± 0.11	合格
	总磷	2039133	0.258	0.263 ± 0.012	合格
		2039133	0.261	0.263 ± 0.012	合格
	总氮	2032101	12.6	12.3 ± 0.6	合格

表 16 中间点校核检测结果表

样品类型	检测因子	中间点检测含量 μg	中间点实际含量 μg	相对误差%	允许相对误差%	结果评价
废水	总磷	5.997	6.0	0.05	≤ 10	合格
		5.822	6.0	3.0	≤ 10	合格
	总氮	9.931	10.0	0.69	≤ 10	合格

表 17 声级计校准结果表

采样日期	测量前校准示值 dB (A)	测量后校准示值 dB (A)	测量前后校准示值 偏差 dB (A)	校准示值偏差允 许范围 dB (A)	结果评价
2024 年 11 月 8 日	93.8	93.9	0.1	$\leq \pm 0.5$	合格
2024 年 11 月 9 日	93.7	93.9	0.2	$\leq \pm 0.5$	合格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验收监测内容：

1、项目监测内容

表 18 项目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挤出废气及喷码废气排放口 DA001	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氯化氢、氯乙烯	3 次/天×2 天
无组织废气	项目厂界上风向 G1	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氯化氢、氯乙烯、颗粒物	3 次/天×2 天
	项目厂界下风向 G2~G3		
	厂区内、厂房外 G4	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	
废水	项目废水总排放口 DW001	pH 值、COD、NH ₃ -N、SS、BOD ₅ 、总氮、总磷	4 次/天×2 天
厂界噪声	N1 园区东厂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间监测 1 次×2 天
	N2 园区南厂界		
	N3 园区西厂界		
	N4 园区北厂界		

2、监测点位图

注：噪声监测点位 ▲ ；废水监测点位 ★ ；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 ，无组织监测点位依据监测当天风向和现场情况布置。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项目环评设计产能为年产 0.6/1kv 电力电缆 120 万 m/年、0.6/1kv 柔性防火电缆 30 万 m/年。项目年工作 300 天。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项目验收监测期间采用产品产量核算法记录工况，具体见下表。

表 19 监测期间工况一览表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生产能力 (m/天)	监测日期	实际生产能力 (m/天)	生产负荷
0.6/1kv 电力电缆	4000	2024 年 11 月 8 日	3000	75.0
		2024 年 11 月 9 日	3100	77.5
		2024 年 12 月 1 日	3300	82.5
		2024 年 12 月 2 日	3100	77.5
		2024 年 12 月 11 日	3200	80.0
		2024 年 12 月 12 日	3100	77.5
0.6/1kv 柔性防火 电缆	1000	2024 年 11 月 8 日	1000	100.0
		2024 年 11 月 9 日	950	95.0
		2024 年 12 月 1 日	950	95.0
		2024 年 12 月 2 日	950	95.0
		2024 年 12 月 11 日	900	90.0
		2024 年 12 月 12 日	900	90.0

竣工验收期间，项目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转，具备验收条件，项目生产负荷平均值为 86.3%。

验收监测结果：

1、监测结果

(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表 20 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挤出废气及喷码废气排放口 DA001 监测结果					
		2024/11/08			2024/11/09		
		标况风量 m³/h	实测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标况风量 m³/h	实测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非甲烷总烃	第 1 次	5860	1.27	0.007	6033	1.43	0.009
	第 2 次	5955	1.26	0.008	6087	1.45	0.009
	第 3 次	5955	1.27	0.008	6124	1.44	0.009
	平均值	5923	1.27	0.008	6081	1.44	0.009
	标准限值	/	50	1	/	50	1
	结果评价	/	达标	达标	/	达标	达标
*氯化氢	第 1 次	5860	ND	/	6033	ND	/

电线电缆制造项目

	第 2 次	5955	ND	/	6087	ND	/
	第 3 次	5955	ND	/	6124	ND	/
	平均值	5923	ND	/	6081	ND	/
	标准限值	/	100	0.147 ^a	/	100	0.147 ^a
	结果评价	/	达标	达标	/	达标	达标
*氯乙烯	第 1 次	5860	0.51	0.003	6033	0.27	0.002
	第 2 次	5955	0.57	0.003	6087	0.49	0.003
	第 3 次	5955	0.63	0.004	6124	0.52	0.003
	平均值	5923	0.57	0.003	6081	0.43	0.003
	标准限值	/	36	0.438 ^a	/	36	0.438 ^a
	结果评价	/	达标	达标	/	达标	达标

注：排气筒高度为 16m。“ND”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表示无需计算。“a”表示排气筒未高出周围 200m 半径范围的建筑 5m 以上，其高度对应的排放速率标准值严格 50%执行。其中带“*”项目分包至武汉中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监测结果，挤出废气及喷码废气排放口 DA001 的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及其修改单中表 4、《湖北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42/1538-2019）表 1、《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相关限值的较严者，氯化氢、氯乙烯监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相关限值。

(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表 21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监测时间	气温（℃）	气压（kPa）	湿度（%）	风速（m/s）	风向
2024/11/08	21.8-22.5	101.6-101.7	51-57	2.3-2.6	东北
2024/11/09	20.5-21.7	101.6-101.7	58-62	1.9-2.3	东北
2024/12/01	16.2-17.0	101.6--101.7	56-63	1.9-2.3	东北
2024/12/02	10.2-13.5	101.9-102.1	69-79	2.2-2.5	东北
2024/12/11	8.6-9.5	102.8-102.9	62-66	2.4-2.7	东北
2024/12/12	7.9-8.7	102.9-103.0	63-70	1.7-2.2	东北

表 22 厂界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因子	监测时间	监测频次	监测结果（mg/m ³ ）			最大值（mg/m ³ ）	标准限值（mg/m ³ ）	结果评价
			厂界上风向 G1	厂界下风向 G2	厂界下风向 G3			
颗粒物	2024/11/08	第 1 次	0.215	0.256	0.296	0.296	1.0	达标
		第 2 次	0.212	0.253	0.287	0.287	1.0	达标
		第 3 次	0.207	0.257	0.297	0.297	1.0	达标
	2024/11/09	第 1 次	0.222	0.254	0.259	0.259	1.0	达标
		第 2 次	0.216	0.257	0.254	0.257	1.0	达标
		第 3 次	0.213	0.263	0.253	0.263	1.0	达标
#氯化氢	2024/12/11	第 1 次	0.07	0.06	0.06	0.07	0.2	达标
		第 2 次	0.14	0.15	0.12	0.15	0.2	达标
		第 3 次	0.11	0.14	0.15	0.15	0.2	达标

电线电缆制造项目

	2024/12/12	第 1 次	0.06	0.05	0.07	0.07	0.2	达标
		第 2 次	0.15	0.16	0.15	0.16	0.2	达标
		第 3 次	0.12	0.13	0.16	0.16	0.2	达标
**氯乙烯	2024/12/01	第 1 次	ND	ND	ND	ND	0.6	达标
		第 2 次	ND	ND	ND	ND	0.6	达标
		第 3 次	ND	ND	ND	ND	0.6	达标
	2024/12/02	第 1 次	ND	ND	ND	ND	0.6	达标
		第 2 次	ND	ND	ND	ND	0.6	达标
		第 3 次	ND	ND	ND	ND	0.6	达标
非甲烷总烃	2024/11/08	第 1 次	0.66	0.75	0.74	0.75	2.0	达标
		第 2 次	0.67	0.73	0.73	0.73	2.0	达标
		第 3 次	0.67	0.74	0.73	0.74	2.0	达标
	2024/11/09	第 1 次	0.63	0.91	0.90	0.91	2.0	达标
		第 2 次	0.64	0.90	0.90	0.90	2.0	达标
		第 3 次	0.63	0.91	0.91	0.91	2.0	达标

注：“ND”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其中带“**”项目分包至武汉中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带“#”项目分包至湖北弗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及其修改单中表 9、《湖北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2/1538-2019）表 2、《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相关限值的较严者，颗粒物、氯化氢、氯乙烯监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

表 23 厂区内、厂房外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因子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mg/m ³ ）			最大值（mg/m ³ ）	标准限值（mg/m ³ ）	结果评价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非甲烷总烃	2024/11/08	厂房外	0.89	0.86	0.88	0.89	20	达标
	2024/11/09	厂房外	1.43	1.45	1.44	1.45	20	达标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厂房外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和《湖北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2/1538-2019）表 B.1 限值的较严者。

（3）废水监测结果

表 24 废水监测结果一览表（单位：pH 值 无量纲，其他 mg/L）

监测时间	监测频次	pH 值	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氨氮	总磷	总氮	悬浮物
2024/11/08	第 1 次	6.3	446	246	24.3	3.33	30.0	54
	第 2 次	6.4	445	239	23.0	3.25	30.1	58
	第 3 次	6.3	444	245	22.4	3.29	30.2	62
	第 4 次	6.5	447	242	22.2	3.26	32.1	50
	日均值	6.3-6.5	446	243	23.0	3.28	30.6	56
2024/11/09	第 1 次	6.3	471	242	22.6	3.19	30.8	42
	第 2 次	6.4	471	241	23.9	3.10	33.9	44

电线电缆制造项目

	第 3 次	6.5	469	244	24.6	3.21	30.4	62
	第 4 次	6.6	465	244	22.6	3.12	34.5	60
	日均值	6.3-6.6	469	243	23.4	3.16	32.4	52
标准限值		6~9	500	300	25	3.5	40	200
结果评价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废水总排口各污染物能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以及嘉鱼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4）噪声监测结果

表 25 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主要声源	昼间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2024/11/08	1#东厂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生产噪声	49.9	60	达标
	2#南厂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52.4	60	达标
	3#西厂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53.0	70	达标
	4#北厂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53.1	60	达标
2024/11/09	1#东厂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生产噪声	53.5	60	达标
	2#南厂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53.3	60	达标
	3#西厂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53.2	70	达标
	4#北厂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48.6	60	达标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所在园区西侧厂界昼间噪声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标准，其他厂界昼间噪声监测结果符合 2 类标准要求。

2、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根据环评报告表，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废水 COD、氨氮，废气挥发性有机物、颗粒物。

项目全年工作 300 天、每天 8 小时。项目废水总量按照末端向外环境排放量计算，即以污水处理厂的出水标准作为核实总量的依据，嘉鱼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设计出水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及其修改单中的一级 A 标准（COD 50mg/L、氨氮 5mg/L）。废气颗粒物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量参考环评报告表，分别为 0.007t/a、0.105t/a。废气挥发性有机物有组织排放量根据验收监测结果计算。项目验收主要污染物排放量见下表。

表 26 项目验收主要污染物排放量一览表

序号	类别	污染物名称	排放速率均值 kg/h	年运行时间 h	排放量合计 t/a	总量控制指标	达标情况
1	废气	废气量	6002m³/h	2400	1440 万 m³/a	/	/
2		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	0.008	2400	0.124	/	/
3		颗粒物	/	/	0.007	/	/
序号	类别	污染物名称	污水厂出水的排放限值 mg/L	年运行时间 h	排放量 t/a	总量控制指标	达标情况
4	废水	废水量	/	/	699m³/a	/	/

电线电缆制造项目

5		COD	50	/	0.035	/	/
6		氨氮	5	/	0.003	/	/

3、项目“三同时”验收落实情况

该项目“三同时”落实情况见下表。

表 27 项目“三同时”验收内容落实情况一览表

分类	污染源及主要污染物		环评阶段		实际建设		费用/ 万元	落实情况
			主要环保治理措施	处理效果及目标	主要环保治理措施	处理效果及目标		
废气	挤出、喷码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	半密闭集气罩+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根15m高排气筒（DA001）	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及其修改单、《湖北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2/1538-2019）、《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相关限值的较严者，厂区内、厂外无组织废气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和《湖北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2/1538-2019）表B.1限值的较严者	半密闭集气罩+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根16m高排气筒（DA001）	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及其修改单、《湖北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2/1538-2019）、《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相关限值的较严者，厂区内、厂外无组织废气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和《湖北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2/1538-2019）表B.1限值的较严者	40	已落实
		氯化氢、氯乙烯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限值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限值		
	焊接烟尘	颗粒物	集气罩+移动式烟尘净化器+无组织排放	满足厂界无组织废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限值	集气罩+移动式烟尘净化器+无组织排放	满足厂界无组织废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限值		已落实
	上料搅拌废气	颗粒物	集气罩+袋式除尘器+无组织排放		集气罩+袋式除尘器+无组织排放			已落实
废水	生活污水、生产废水	pH、COD、BOD ₅ 、SS、氨氮、总氮、总磷	生活污水、废冷却水共同经化粪池处理，然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嘉鱼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	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及嘉鱼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生活污水、废冷却水共同经化粪池处理，然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嘉鱼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	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及嘉鱼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4	已落实
噪声	设备噪声	等效A声级	合理布局、基础减振、墙体隔声、距离衰减等	项目所在园区西侧边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其他边界满足2类标准	合理布局、基础减振、墙体隔声、距离衰减等	项目所在园区西侧边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其他边界满足2类标准	2	已落实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并处理	零排放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零排放	14	已落实
	一般工业固废	废铜丝、废铝丝、废塑料、废云母带、废塑带、废填充绳、废无纺	定期交相关公司综合利用		定期交相关公司综合利用，厂内建设20m ² 和42m ²			已落实

电线电缆制造项目

	布、废钢带、不合格品、焊渣、废包装材料			的固废间			
危险废物	废包装瓶、废油桶、废润滑油、含油抹布及手套、废活性炭、含油墨废刷子、废灯管	有资质单位定期处理		交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建设 17m ² 的危废间			已落实
合计						60	/

4、项目环评批复及落实情况

项目环评批复意见及落实情况见下表。

表 28 环评批复意见及落实情况

序号	环评批复	落实情况	落实情况
1	厂区实行雨污分流。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冷却池废水。生活污水、冷却池废水一同经园区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及嘉鱼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污水管网。	生活污水、废冷却水共同经化粪池处理,然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嘉鱼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项目废水总排口各污染物排放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和嘉鱼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	已落实
2	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运营后,挤出废气及喷码废气经集气罩收集、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焊接烟尘经集气罩收集、移动式烟尘净化器处理后车间无组织排放,上料搅拌废气经集气罩收集袋式除尘器处理后车间无组织排放。通过采取上述措施,确保项目运营期间排放的废气挥发性有机物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及其修改单、《湖北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2/1538-2019)《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相关限值的较严者,废气氯化氢、氯乙烯、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相关限值,厂区内、厂房外无组织废气挥发性有机物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和《湖北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2/1538-2019)表 B.1 限值的较严者。	挤出绝缘废气、挤出护套废气、喷码废气:集气罩+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 根 16m 高排气筒(DA001);焊接烟尘:集气罩+移动式烟尘净化器+无组织排放;上料搅拌废气:集气罩+袋式除尘器+无组织排放。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挤出废气及喷码废气排放口 DA001 的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及其修改单中表 4、《湖北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42/1538-2019)表 1、《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相关限值的较严者,氯化氢、氯乙烯监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相关限值,厂界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及其修改单中表 9、《湖北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2/1538-2019)表 2、《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相关限值的较严者,颗粒物、氯化氢、氯乙烯监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厂房外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和《湖北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2/1538-2019)表 B.1 限值的较严者。	已落实
3	项目使用的各类噪声源应选用优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减震、隔声、降噪等有效措施,确保项目所在园区西侧边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其余侧边界满足 2 类标准。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减震、墙体隔声、距离衰减等降噪。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项目所在园区西侧厂界昼间噪声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标准,其他厂界昼间噪声监测结果符合 2 类标准要求。	已落实
4	按“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生活垃圾经集中收集后,交由环	(1) 生活垃圾: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已落实

电线电缆制造项目

	卫部门清运处理。一般固废主要为废铜丝、废铝丝、废塑料、废云母带、废塑带、废填充绳、废无纺布、废钢带、不合格品、焊渣、废包装材料等，定期交相关公司综合利用。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危险废物包括废包装瓶、废油桶、废润滑油、含油抹布及手套、废活性炭、含油墨废刷子、废灯管等，分类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并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2) 一般工业固废：定期交相关公司综合利用。设 2 个一般固废暂存间，面积分别为 20m² 和 42m²，分别位于厂房中段东侧和厂房南部。 (3) 危险废物：设 1 个危废暂存间，面积 17m²，位于厂房西北部。定期将危废委托有相应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	
5	、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投产前应及时办理排污许可手续，投产后按规定完成自主验收，并向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备。	项目已进行排污登记，并落实环评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已按程序开展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待验收合格后，方正式投入使用。	已落实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结论：

1、环境管理“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执行了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其审批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工程环保设施的建设实现了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

2、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气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可知，挤出废气及喷码废气排放口 DA001 的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及其修改单中表 4、《湖北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42/1538-2019）表 1、《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相关限值的较严者，氯化氢、氯乙烯监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相关限值。厂界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及其修改单中表 9、《湖北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2/1538-2019）表 2、《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相关限值的较严者，颗粒物、氯化氢、氯乙烯监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厂房外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和《湖北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2/1538-2019）表 B.1 限值的较严者。

（2）废水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废水总排口各污染物浓度能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以及嘉鱼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3）噪声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可知，项目所在园区西侧厂界昼间噪声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标准，其他厂界昼间噪声监测结果符合 2 类标准要求。

（4）固废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废和生活垃圾。

危险废物：主要是废包装瓶、废油桶、废润滑油、含油抹布及手套、废活性炭、含油墨废刷子、废灯管，定期交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设置 17m² 危废间，按照《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要求，落实相关标识标牌。

一般工业固废：主要是废铜丝、废铝丝、废塑料、废云母带、废塑带、废填充绳、废无纺布、废钢带、不合格品、焊渣、废包装材料，暂存于厂内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交相关公司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由垃圾桶收集，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5）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生活污水同废冷却水一起经园区化粪池处理，然后通过园区废水总排口排入嘉鱼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陆码河，废水总量考核按照末端向外环境排放量计算，即以污水厂的出水标准作为核实总量的依据；项目建设 1 个排气筒 DA001，将挤出废气、喷码废气收集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高空排放，焊接烟尘通过移动式烟尘净化器收集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上料搅拌粉尘经袋式除尘器收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项目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暂无总量来源；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排放量低于环评中的总量建议值。

3、验收结论

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电线电缆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在实施过程中，已按照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其审批文件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从验收监测结果来看，项目产生的各类污染物排放满足相关标准要求，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条件。

4、建议

（1）及时与有资质的单位签订危废处理协议。

（2）规范建设危废暂存间，及时转移危废，按要求填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并建立相应的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和环保台帐登记制度，做好危废出入库台账。

（3）加强对污染物治理设施的维护保养和规范操作，确保各废气废水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4）提供员工安全意识和环保意识，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定期组织员工开展应急演练。

表九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电线电缆制造项目				项目代码		2402-421221-04-02-587216		建设地点		湖北省咸宁市嘉鱼县官桥镇中国博士后田野高科技工业园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三十五、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38，77 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制造 383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东经 113.944126°，北纬 29.918035°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0.6/1kv 电力电缆 120 万 m/年、0.6/1kv 柔性防火电缆 30 万 m/年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0.6/1kv 电力电缆 120 万 m/年、0.6/1kv 柔性防火电缆 30 万 m/年		环评单位		中城国创(武汉)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咸环嘉审[2024]26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4 年 8 月 16 日				竣工日期		2024 年 9 月 27 日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4 年 9 月 29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河北万达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河北万达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422322MACJ9QML8E001X			
	验收单位		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湖北华明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86.3%			
	投资总概算（万元）		3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60		所占比例（%）		2.0			
	实际总投资		3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60		所占比例（%）		2.0			
	废水治理（万元）		4	废气治理（万元）	40	噪声治理（万元）	2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4		绿化及生态（万元）		0	其他（万元）	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			
运营单位		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422322MACJ9QML8E		验收时间		2024 年 12 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1440			1440			+1440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		1.35	50				0.019			0.019			+0.019	

注：1、排放削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

咸环嘉审〔2024〕26号

关于对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电线电缆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

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电线电缆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根据报告表评价结论，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湖北省咸宁市嘉鱼县官桥镇中国博士后田野高科技工业园，主要建设内容为：租赁厂房面积约7182m²，购置挤出机、管绞机、叉绞机等设备，建成后形成年产电力电缆120 千米/年、柔性防火电缆30 千米/年的规模。项目总投资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60 万元，占总投资的2.0%。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嘉鱼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后，我局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的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

二、该项目在建设中，你单位必须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严格执行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确保各项目污染物达标排放。

并需要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厂区实行雨污分流。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冷却池废水。生活污水、冷却池废水一同经园区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及嘉鱼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污水管网。

（二）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运营后，挤出废气及喷码废气经集气罩收集、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焊接烟尘经集气罩收集、移动式烟尘净化器处理后车间无组织排放，上料搅拌废气经集气罩收集、袋式除尘器处理后车间无组织排放。

通过采取上述措施，确保项目运营期间排放的废气挥发性有机物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及其修改单、《湖北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2/1538-2019）、《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相关限值的较严者，废气氯化氢、氯乙烯、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相关限值，厂区内、厂房外无组织废气挥发性有机物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和《湖北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2/1538-2019）表 B.1 限值的较严者。

（三）项目使用的各类噪声源应选用优质、低噪声设备，并应采取减震、隔声、降噪等有效措施，确保项目所在园区西侧边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其余侧边界满足 2 类标准。

（四）按“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落实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措施。生活垃圾经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一般固废主要为废铜丝、废铝丝、废塑料、废云母带、废塑带、废填充绳、废无纺布、废钢带、不合格品、焊渣、废包装材料等，定期交相关公司综合利用。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危险废物包括废包装瓶、废油桶、废润滑油、含油抹布及手套、废活性炭、含油墨废刷子、废灯管等，分类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并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投产前应及时办理排污许可手续，投产后按规定完成自主验收，并向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备。

四、嘉鱼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负责项目的环境保护日常监管工作。

五、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5年内有效。期间，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污染防治措施如发生重大变动，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

2024年8月14日

(2)

主题词：建设项目 报告表 批复

抄 送：嘉鱼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

2024年8月14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2322MACJ9QML8E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		注 册 资 本 壹亿圆人民币		1 - 1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 立 日 期 2023年5月23日			
法 定 代 表 人 付宏		住 所 湖北省咸宁市嘉鱼县官桥镇中国博士后田野高科技工业园(自主申报)			
经 营 范 围 许可项目：电线、电缆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电线、电缆经营，光缆制造，光缆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登 记 机 关		2023 年 5 月 23 日	
提示：请于每年6月30日前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填报并公示上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422322MACJ9QML8E001X

排污单位名称：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湖北省咸宁市嘉鱼县官桥镇中国博士后田野高科技工业园（自主申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2322MACJ9QML8E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4年09月29日

有效期：2024年09月29日至2029年09月28日



注意事项：

-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危险废物管理承诺书

我公司于湖北省咸宁市嘉鱼县官桥镇中国博士后田野高科技工业园建设“电线电缆制造项目”。项目运营期间会产生废包装瓶、废油桶、废润滑油、含油抹布及手套、废活性炭、含油墨废刷子、废灯管等危险废物。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要求，危险废物应交由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安全处置。我公司作出承诺，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危险废物将按照国家产业政策要求，公司将于有相应类别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签订合同，危险废物交予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禁止通过其他非法途径处置。

承诺单位：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出入库台账记录表

贮存位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场

第 1 页

入库情况								出库情况						
入库日期	废物来源	代码	名称	入库数量	单位	运输经办人	贮存部门经办人	出库日期	出库数量	单位	废物去向	运输经办人	贮存部门经办人	累计库存量
2024.12.01	叉绞机	SW17	铜丝	19.5	KG	温玉春	黄思琪							
2024.12.02	120挤出机	SW17	塑料	11.3	KG	李立丰	黄思琪							
2024.12.03	管绞机	SW17	铜丝	1.2	KG	温玉春	黄思琪							
2024.12.04	70挤出机	SW17	塑料	2.1	KG	谢建	黄思琪							
2024.12.05	70挤出机	SW17	塑料	1.2	KG	谢建	黄思琪							
2024.12.06	成丝机	SW17	钢带	2.4	KG	张红旗	黄思琪							
2024.12.07	氩弧焊机	SW17	铝带	1.7	KG	阿吉	黄思琪							
2024.12.08	叉绞机	SW17	铜丝	2.3	KG	温玉春	黄思琪							
2024.12.09	70挤出机	SW17	塑料	1.4	KG	谢建	黄思琪							
2024.12.10	120挤出机	SW17	塑料	1.8	KG	李立丰	黄思琪							
2024.12.11	叉绞机	SW17	铜丝	5.7	KG	温玉春	黄思琪							
2024.12.11	氩弧焊机	SW17	铝管	13.8	KG	阿吉	黄思琪							
2024.12.12	70挤出机	SW17	塑料	3.2	KG	谢建	黄思琪							
2024.12.12	120挤出机	SW17	塑料	2.1	KG	李立丰	黄思琪							
2024.12.13	叉绞机	SW17	铜丝	1.5	KG	温玉春	黄思琪							
2024.12.14	70挤出机	SW17	塑料	2.3	KG	谢建	黄思琪							
2024.12.15	成丝机	SW17	钢带	1.3	KG	张红旗	黄思琪							
2024.12.15	120挤出机	SW17	塑料	2.1	KG	李立丰	黄思琪							
2024.12.16	70挤出机	SW17	塑料	2.5	KG	谢建	黄思琪							
2024.12.16	叉绞机	SW17	铜丝	1.7	KG	温玉春	黄思琪							

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电线电缆制造项目工况说明

根据《电线电缆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内容，项目环评报告设计年产 0.6/1kv 电力电缆 120 万 m/年、0.6/1kv 柔性防火电缆 30 万 m/年，全年工作 300 天。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本期验收监测期间采用产品产量核算法记录工况，具体情况见下表：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生产能力 (m/天)	监测日期	实际生产能力 (m/天)	生产负荷
0.6/1kv 电力电 缆	4000	2024 年 11 月 8 日	3000	75%
		2024 年 11 月 9 日	3100	77.5%
		2024 年 12 月 1 日	3300	82.5%
		2024 年 12 月 2 日	3100	77.5%
		2024 年 12 月 11 日	3200	80%
		2024 年 12 月 12 日	3100	77.5%
0.6/1kv 柔性防 火电缆	1000	2024 年 11 月 8 日	1000	100%
		2024 年 11 月 9 日	950	95%
		2024 年 12 月 1 日	950	95%
		2024 年 12 月 2 日	950	95%
		2024 年 12 月 11 日	900	90%
		2024 年 12 月 12 日	900	90%





湖北华明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华明（检）字 202411004

项目名称：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电线电缆制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2024 年 12 月 16 日



声 明

1. 报告无本公司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章无效。
2. 报告涂改、缺页、增删无效，报告无三级审核无效。
3. 对本检测报告若有异议，请于收到该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4. 由委托单位自送样品，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5.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经本公司批准的报告复印件应由我公司加盖检测报告专用章确认。
6.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留样。
7. 本报告不得用于商业广告，违者必究。

本公司通讯资料：

公司名称：湖北华明检测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武汉市江夏区经济开发区

藏龙岛长咀村长咀光电子

工业园一期9号厂房1-3层

C座202室

邮政编码：430000

检测报告

一. 任务来源

受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委托，湖北华明检测有限公司承担了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电线电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检测工作。我公司依据国家有关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检测标准的相关要求，即组织相关技术人员于 2024 年 11 月 08 日~11 月 09 日、2024 年 12 月 01 日~12 月 02 日、2024 年 12 月 11 日~12 月 12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并对采集样品进行分析检测，根据检测结果编制完成该项目检测报告。

二. 检测方案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废水	污水排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悬浮物	4 次/天 检测 2 天
有组织废气	挤出废气及喷码废气排放口 DA001	非甲烷总烃、氯化氢、氯乙烯	3 次/天 检测 2 天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 1#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氯化氢、氯乙烯	3 次/天 检测 2 天
	厂界下风向 2#		
	厂界下风向 3#		
	厂房外	非甲烷总烃	3 次/天 检测 2 天
噪声	园区东侧厂界外 1m 处 N1	厂界环境噪声	昼间 1 次 检测 2 天
	园区南侧厂界外 1m 处 N2		
	园区西侧厂界外 1m 处 N3		
	园区北侧厂界外 1m 处 N4		

注：以上检测方案为客户提供。

三. 样品性状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采样时间	样品状态/性状	分析日期
废水	污水排口	2024.11.08	黄色、臭、无浮油、微浊	2024.11.09~2024.11.14
		2024.11.09	黄色、臭、无浮油、微浊	2024.11.10~2024.11.15

四. 检测分析方法、依据及仪器设备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及依据	分析仪器设备型号、编号	检出限
废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便携式多参数分析仪 HMJC-YQ-CY-047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HM-HL12COD 回流消解器 HMJC-YQ-SY-039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JPSJ-605 溶解氧测定仪 HMJC-YQ-SY-020 SPX-150BIII生化培养箱 HMJC-YQ-SY-025	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722N 可见分光光度计 HMJC-YQ-SY-006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0.01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FA1004 电子天平（万分之一） HMJC-YQ-SY-008	4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TU-1901 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HMJC-YQ-SY-005	0.05mg/L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GC9790PLUS 气相色谱仪 HMJC-YQ-SY-011	0.07mg/m ³
	*氯化氢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化氢的测定 硫氰酸汞分光光度法》 HJ/T 27-1999	722 可见分光光度计 ZONDY-E-110	0.9mg/m ³
	*氯乙烯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乙烯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T 34-1999	GC9790PLUS 气相色谱仪 ZONDY-E-122	0.08mg/m ³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AUW120D 分析天平（十万分之一） HMJC-YQ-SY-009	167μg/m ³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GC9790PLUS 气相色谱仪 HMJC-YQ-SY-011	0.07mg/m ³
	#氯化氢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化氢的测定 硫氰酸汞分光光度法》 HJ/T 27-199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5500	0.05mg/m ³
	**氯乙烯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乙烯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T 34-1999	GC9790PLUS 气相色谱仪 ZONDY-E-122	0.08mg/m ³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6228+多功能声级计 HMJC-YQ-CY-037	/
			AWA6021A 声校准器 HMJC-YQ-CY-039	

注：表中“*”项目分包至武汉中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报告编号为 ZONDYR24111903；带“**”项目分包至武汉中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报告编号为 ZONDYR24121001；带“#”项目分包至湖北弗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报告编号为弗思[检]字[2024]241213001。

五. 质量保证及控制措施

1. 检测过程按照国家相关标准的技术要求执行；
2. 参与本次监测的人员均持有相关监测项目上岗资格证书；
3. 所使用仪器、设备均经计量检定/校准，且在有效期内使用；
4. 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监测分析方法标准和相应的技术规范进行采样及检测；
5. 为确保检测数据的准确、可靠，在样品的采样、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
6. 检测数据和报告均实行三级审核。

六. 检测结果

6.1 废水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限值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范围/均值		
污水排口	2024.11.08	pH	6.3	6.4	6.3	6.5	6.3~6.5	6~9	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446	445	444	447	446	500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246	239	245	242	243	300	mg/L
		氨氮	24.3	23.0	22.4	22.2	23.0	25	mg/L
		总磷	3.33	3.25	3.29	3.26	3.28	3.5	mg/L
		总氮	30.0	30.1	30.2	32.1	30.6	40	mg/L
		悬浮物	54	58	62	50	56	200	mg/L
	2024.11.09	pH	6.3	6.4	6.5	6.6	6.3~6.6	6~9	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471	471	469	465	469	500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242	241	244	244	243	300	mg/L
		氨氮	22.6	23.9	24.6	22.6	23.4	25	mg/L
		总磷	3.19	3.10	3.21	3.12	3.16	3.5	mg/L
		总氮	30.8	33.9	30.4	34.5	32.4	40	mg/L
		悬浮物	42	44	62	60	52	200	mg/L

注：本次检测限值由客户提供，限值执行标准为《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及嘉鱼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6.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mg/m ³)				限值 (mg/m ³)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最大值	
厂界上风向 1#	2024.11.08	颗粒物	0.215	0.212	0.207	0.215	1.0
		非甲烷总烃	0.66	0.67	0.67	0.67	2.0
	2024.12.11	#氯化氢	0.07	0.14	0.11	0.14	0.2
	2024.12.01	**氯乙烯	ND	ND	ND	ND	0.6
厂界下风向 2#	2024.11.08	颗粒物	0.256	0.253	0.257	0.257	1.0
		非甲烷总烃	0.75	0.73	0.74	0.75	2.0
	2024.12.11	#氯化氢	0.06	0.15	0.14	0.15	0.2
	2024.12.01	**氯乙烯	ND	ND	ND	ND	0.6
厂界下风向 3#	2024.11.08	颗粒物	0.296	0.287	0.297	0.297	1.0
		非甲烷总烃	0.74	0.73	0.73	0.74	2.0
	2024.12.11	#氯化氢	0.06	0.12	0.15	0.15	0.2
	2024.12.01	**氯乙烯	ND	ND	ND	ND	0.6
厂房外	2024.11.08	非甲烷总烃	0.89	0.86	0.88	0.89	20
厂界上风向 1#	2024.11.09	颗粒物	0.222	0.216	0.213	0.222	1.0
		非甲烷总烃	0.63	0.64	0.63	0.64	2.0
	2024.12.12	#氯化氢	0.06	0.15	0.12	0.15	0.2
	2024.12.02	**氯乙烯	ND	ND	ND	ND	0.6
厂界下风向 2#	2024.11.09	颗粒物	0.254	0.257	0.263	0.263	1.0
		非甲烷总烃	0.91	0.90	0.91	0.91	2.0
	2024.12.12	#氯化氢	0.05	0.16	0.13	0.16	0.2
	2024.12.02	**氯乙烯	ND	ND	ND	ND	0.6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续表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mg/m ³)				限值 (mg/m ³)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最大值	
厂界下风向 3#	2024.11.09	颗粒物	0.259	0.254	0.253	0.259	1.0
		非甲烷总烃	0.90	0.90	0.91	0.91	2.0
	2024.12.12	#氯化氢	0.07	0.15	0.16	0.16	0.2
	2024.12.02	**氯乙烯	ND	ND	ND	ND	0.6
厂房外	2024.11.09	非甲烷总烃	1.43	1.45	1.44	1.45	20

注：1. “ND”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

2. 本次检测限值由客户提供，颗粒物、#氯化氢、**氯乙烯限值执行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限值；厂界非甲烷总烃限值执行标准：《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及其修改单中表 9、《湖北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2/1538-2019）表 2、《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相关限值的较严者；厂房外非甲烷总烃限值执行标准：《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 A.1 和《湖北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2/1538-2019）表 B.1 限值的较严者。

气象参数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气温(℃)	气压(kPa)	湿度(%)	风向	风速(m/s)
颗粒物、 非甲烷总烃	2024.11.08	13:25-14:25	21.8	101.7	57	东北	2.4
		14:35-15:35	22.2	101.7	54	东北	2.3
		15:45-16:45	22.5	101.6	51	东北	2.6
	2024.11.09	10:50-11:50	20.5	101.6	62	东北	1.9
		12:00-13:00	20.9	101.7	60	东北	2.0
		13:10-14:10	21.7	101.7	58	东北	2.3
**氯乙烯	2024.12.01	14:15-15:15	17.0	101.7	63	东北	2.0
		15:25-16:25	16.6	101.6	59	东北	2.3
		16:35-17:35	16.2	101.6	56	东北	1.9
	2024.12.02	08:17-09:17	10.2	102.1	79	东北	2.5
		09:27-10:27	11.1	102.0	74	东北	2.4
		10:37-11:37	13.5	101.9	69	东北	2.2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气温(℃)	气压(kPa)	湿度(%)	风向	风速(m/s)
#氯化氢	2024.12.11	15:52-16:53	9.5	102.8	66	东北	2.7
		17:02-18:02	9.1	102.9	62	东北	2.4
		18:12-19:12	8.6	102.9	64	东北	2.5
	2024.11.12	15:01-16:01	8.2	103.0	70	东北	1.7
		16:11-17:11	8.7	102.9	65	东北	2.1
		17:21-18:21	7.9	103.0	63	东北	2.2

6.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限值
挤出废气 及喷码废 气排放口 DA001	2024.11.08	标况风量 (m³/h)		5860	5955	5955	/
		烟气温度 (℃)		25	26	27	/
		流速 (m/s)		14.4	14.7	14.7	/
		含湿量 (%)		2.3	2.4	2.3	/
		非甲烷总 烃	排放浓度 (mg/m³)	1.27	1.26	1.27	50
			排放速率 (kg/h)	0.007	0.008	0.008	1
		*氯化氢	排放浓度 (mg/m³)	ND	ND	ND	100
			排放速率 (kg/h)	/	/	/	0.147
		*氯乙烯	排放浓度 (mg/m³)	0.51	0.57	0.63	36
			排放速率 (kg/h)	0.003	0.003	0.004	0.438
	2024.11.09	标况风量 (m³/h)		6033	6087	6124	/
		烟气温度 (℃)		26	26	27	/
		流速 (m/s)		14.9	15.0	15.1	/
		含湿量 (%)		2.1	2.2	2.0	/
		非甲烷总 烃	排放浓度 (mg/m³)	1.43	1.45	1.44	50
			排放速率 (kg/h)	0.009	0.009	0.009	1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限值
挤出废气及喷码废气排放口 DA001	2024.11.09	*氯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100
			排放速率 (kg/h)	/	/	/	0.147
		*氯乙烯	排放浓度 (mg/m ³)	0.27	0.49	0.52	36
			排放速率 (kg/h)	0.002	0.003	0.003	0.438
		排气筒高度 16m，管道截面积 0.126m ²					

注：1. “ND”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

2. 本次检测限值由客户提供，其中非甲烷总烃限值执行标准《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及其修改单中表 4、《湖北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42/1538-2019）表 1、《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相关限值的较严者；*氯化氢和*氯乙烯限值执行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限值。

3. 排气筒未高出周围 200m 半径范围的建筑 5m 以上，其高度对应的排放速率标准值严格 50%执行。

6.4 噪声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主要噪声	采样时间	检测结果 (dB(A))	限值
2024.11.08	园区厂界东侧 N1	工业生产	昼间	49.9	60
	园区厂界南侧 N2			52.4	
	园区厂界西侧 N3			53.0	70
	园区厂界北侧 N4			53.1	60
2024.11.09	园区厂界东侧 N1			53.5	60
	园区厂界南侧 N2			53.3	
	园区厂界西侧 N3			53.2	70
	园区厂界北侧 N4			48.6	60

注：1. 本次检测限值由客户提供，限值执行标准：N1、N2、N4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限值要求（昼间 60dB、夜间 50dB），N3 执行 4 类限值要求（昼间 70dB、夜间 55dB）；

2. 2024.11.08 昼间天气状况：晴，噪声检测期间最大风速：2.7m/s；2024.11.09 昼间天气状况：晴，噪声检测期间最大风速：3.2m/s。

编制 游诗雅

审核 Bin

签发 游诗雅

日期 2024.12.16

日期 2024.12.16

日期 2024.12.16

报告结束

附件 1 质量控制措施

表 1 全程序空白样检测结果统计表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单位	评价
废水	化学需氧量	ND	mg/L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ND	mg/L	合格
	氨氮	ND	mg/L	合格
	总磷	ND	mg/L	合格
	总氮	ND	mg/L	合格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ND	mg/m ³	合格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ND	mg/m ³	合格

表 2 实验室平行样检测结果统计表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实验室编号	样品结果	平行结果	单位	样品相对偏差 (%)	允许相对偏差 (%)	评价
废水	五日生化需氧量	WF10104-2	242	241	mg/L	0.2	≤20	合格
		WF20104-2	245	243	mg/L	0.4	≤20	合格
	氨氮	WF10104-1	22.0	22.3	mg/L	0.7	≤10	合格
	总磷	WF10104-1	3.25	3.26	mg/L	0.15	≤10	合格
		WF20104-1	3.12	3.12	mg/L	0.0	≤10	合格
	化学需氧量	WF10102-1	446	444	mg/L	0.2	≤10	合格
		WF20102-1	471	471	mg/L	0.0	≤10	合格
	总氮	WF10104-1	31.0	33.2	mg/L	3.4	≤10	合格
		WF20104-1	34.8	34.2	mg/L	0.9	≤10	合格

表 3 现场平行样检测结果统计表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实验室编号	样品结果	平行结果	单位	样品相对偏差 (%)	允许相对偏差 (%)	评价
废水	化学需氧量	WF10101-1PX	446	449	mg/L	0.3	≤10	合格
		WF20101-1PX	471	465	mg/L	0.6	≤10	合格
	氨氮	WF10101-1PX	24.3	24.8	mg/L	1.0	≤10	合格
		WF20101-1PX	22.6	22.1	mg/L	1.1	≤10	合格
	总磷	WF10101-1PX	3.33	3.33	mg/L	0.0	≤10	合格
		WF20101-1PX	3.19	3.20	mg/L	0.16	≤10	合格
	总氮	WF10101-1PX	30.0	29.9	mg/L	0.2	≤10	合格
		WF20101-1PX	30.8	30.6	mg/L	0.3	≤10	合格

表 4 有证标准样品分析检测结果统计表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标样批号	检测结果	标准值	单位	评价
废水	化学需氧量	2001192	149	149 ± 10	mg/L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0271	32.0	31.8 ± 4.7	mg/L	合格
		200271	32.1	31.8 ± 4.7	mg/L	合格
	氨氮	2005185	2.72	2.64 ± 0.11	mg/L	合格
	总磷	2039133	0.258	0.263 ± 0.012	mg/L	合格
		2039133	0.261	0.263 ± 0.012	mg/L	合格
	总氮	2032101	12.6	12.3 ± 0.6	mg/L	合格

表 5 中间点校核测定结果统计表

检测项目	中间点检测含量	中间点实际含量	单位	相对误差 (%)	允许相对误差 (%)	评价
总磷	5.997	6.0	μg	0.05	≤10%	合格
	5.822	6.0	μg	3.0	≤10%	合格
总氮	9.931	10.0	μg	0.69	≤10%	合格

表 6 声级计校准结果统计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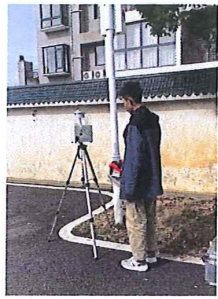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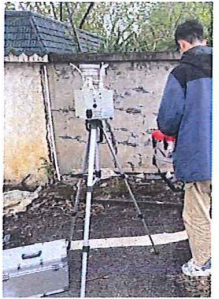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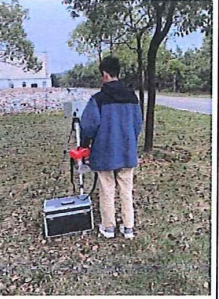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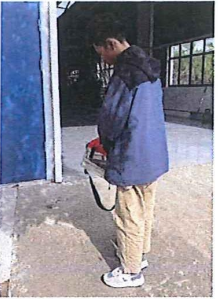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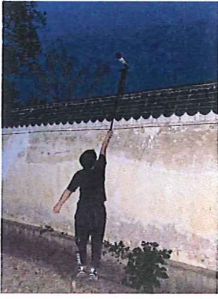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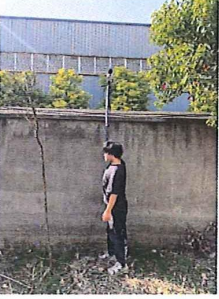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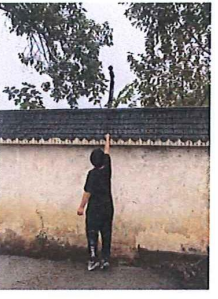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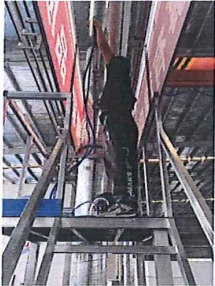
采样日期	检测前校准示值 (dB(A))	检测后校准示值 (dB(A))	检测前后校准示值 偏差 (dB(A))	检测前后校准示值偏 差允许范围 (dB(A))	评价
2024.11.08	93.8	93.9	0.1	$\leq \pm 0.5$	合格
2024.11.09	93.7	93.9	0.2	$\leq \pm 0.5$	合格

附图1 检测点位图



备注：★为废水监测点位
▲为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为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为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附图 2 现场检测照片

			
O1 厂界上风向 1#	O2 厂界下风向 2#	O3 厂界下风向 3#	O4 厂房外
			
▲ 园区厂界东侧 N1	▲ 园区厂界南侧 N2	▲ 园区厂界西侧 N3	▲ 园区厂界北侧 N4
			
★污水排口		◎ 挤出废气及喷码废气排放口 DA001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422322MACJ9QML8E
法定代表人	付宏	联系电话	13971202506
联系人	黄朝兵	联系电话	13971202506
传真	/	电子邮箱	7088470@qq.com
地址	湖北省咸宁市嘉鱼县官桥镇中国博士后田野高科技工业园 (选址中心地理坐标: 东经 113.944048°, 北纬 29.918061°)		
预案名称	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一般-大气(Q0)+一般-水(Q0)]		
本单位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备案条件具备, 备案文件齐全, 现报送备案。 本单位承诺, 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 无虚假, 且未隐瞒事实。 预案制定单位(公章)			
预案签署人	黄朝兵	报送时间	2024 年 12 月 18 日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 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 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 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 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备案意见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收讫, 文件齐全, 予以备案。 备案受理部门(公章) 2024 年 12 月 18 日		
备案编号	421221-2024-036-L		
报送单位	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		
受理部门负责人	袁小华	经办人	袁小华

注: 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 L、较大 M、重大 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

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电线电缆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 年 12 月 18 日，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根据《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电线电缆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同时邀请 2 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具体名单附后）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湖北省咸宁市嘉鱼县官桥镇中国博士后田野高科技工业园。环评设计年产 0.6/1kv 电力电缆 120 万 m/年、0.6/1kv 柔性防火电缆 30 万 m/年。项目实际生产规模为年产 0.6/1kv 电力电缆 120 万 m/年、0.6/1kv 柔性防火电缆 30 万 m/年，建设内容主要为：租赁 2#厂房东部区域建筑面积 7182 平方米，购置挤出机、管绞机、叉绞机等设备进行生产。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4 年 7 月，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委托中城国创(武汉)科技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电线电缆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4 年 8 月 14 日，咸宁市生态环境局予以批复，文号为咸环嘉审[2024]26 号。2024 年 7 月，项目已取得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422322MACJ9QML8E001X，有效期限为 2024 年 9 月 29 日至 2029 年 9 月 28 日。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3000 万元，环保投资 60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电线电缆制造项目建设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与环评建设内容相比，本期验收调整了厂房平面布置，减少 1 台挤出机。本次变动，未导致新增敏感点，未导致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和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未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因此，本期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挤出废气、喷码废气、焊接烟尘、上料搅拌粉尘。

挤出废气、喷码废气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最后由 1 根 16m 排气筒 DA001 排放。焊接烟尘通过移动式烟尘净化器收集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上料搅拌粉尘经袋式除尘器收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二）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同废冷却水一起经园区化粪池处理，然后通过园区废水总排口排入嘉鱼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陆码河。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管绞机、叉绞机、挤出机等设备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采取隔声、基础减振、距离衰减、加强车辆管理等降噪措施，降低对外环境影响。

（四）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废和生活垃圾。

危险废物：主要是废包装瓶、废油桶、废润滑油、含油抹布及手套、废活性炭、含油墨废刷子、废灯管，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一般工业固废：主要是废铜丝、废铝丝、废塑料、废云母带、废塑带、废填充绳、废无纺布、废钢带、不合格品、焊渣、废包装材料，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交相关公司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气

根据监测结果，挤出废气及喷码废气排放口 DA001 的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及其修改单中表 4、《湖北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42/1538-2019）表 1、《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相关限值的较严者，氯化氢、氯乙烯监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相关限值。厂界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及其修改单中表 9、

《湖北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2/1538-2019）表 2、《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相关限值的较严者，颗粒物、氯化氢、氯乙烯监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厂房外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和《湖北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2/1538-2019）表 B.1 限值的较严者。

（二）废水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废水总排口各污染物浓度能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以及嘉鱼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三）噪声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所在园区西侧厂界昼间噪声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标准，其他厂界昼间噪声监测结果符合 2 类标准要求。

（三）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一般固体废物交相关公司综合利用。危险废物定期交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废水、废气处理效果较好，对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噪声不会对周

边环境产生明显影响；项目固废经合理处置后对环境的影响较小。故项目的建设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电线电缆制造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规定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在进一步完善各项修改建议后，可按相关程序办理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七、后续建议和要求

1、进一步规范建设危废暂存间，加强管理，及时转运，做好相关台账记录。

2、加强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确保各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3、完善验收报告内容及附件附图。

八、验收人员信息

具体信息见签到表。

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18 日

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电线电缆制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

组成部门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签名
编制单位	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	黄朝兵	总经理		
专业技术 专家	武汉中地格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师懿	高工		
	武汉智汇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余祺	高工		

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电线电缆制造项目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将环保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和建设中，环保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项目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其审批文件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环评报告表中，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环保投资总概算为 60 万元。项目实际总投资 30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为 60 万元。

1.2 施工简况

项目建设过程中，废气废水治理设施与项目主体工程同时建设、同时施工、同时运行。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其审批文件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3 年 05 月 23 日，选址于湖北省咸宁市嘉鱼县官桥镇中国博士后田野高科技工业园的 2#厂房东部区域建设电线电缆制造项目。2024 年 7 月，由中城国创(武汉)科技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电线电缆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4 年 8 月 14 日，黄冈市生态环境局麻城市分局予以批复，文号为咸环嘉审[2024]26 号。

项目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开工建设、2024 年 9 月 27 日竣工，项目于 2024 年 10 月 14 日开始调试运行。项目已取得排污许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422322MACJ9QML8E001X，有效期限为 2024 年 9 月 29 日至 2029 年 9 月 28 日。

本公司委托湖北华明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8 日至 2024 年 11 月 9 日、2024 年 12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 日、2024 年 12 月 1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2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并组织有关技术人员收集资料，依据有关法规文件编制了《湖北中晨线缆有限公司电线电缆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

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企业制定了较为完善的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配备了专门的环境管理人员协调公司与环保部门的工作，并按照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对公司进行环境管理。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涉及的主要危险化学品为喷码油墨、溶剂、润滑油、废润滑油，分别贮存于车间油类暂存区和危废暂存间。本项目化学品环境影响途径主要为泄露、火灾。为此，企业按照《危险化学品管理条例》、《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等要求建立健全安全的规章制度，设置安全贮藏场所，建立严格的出入库登记制度，消防设施齐备。

（3）环境监测计划

企业按照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每年定期对有组织废气、厂界无组织废气、废水、厂界噪声等进行监测。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期验收不涉及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项目未设防护距离。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项目不涉及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等。

3 整改工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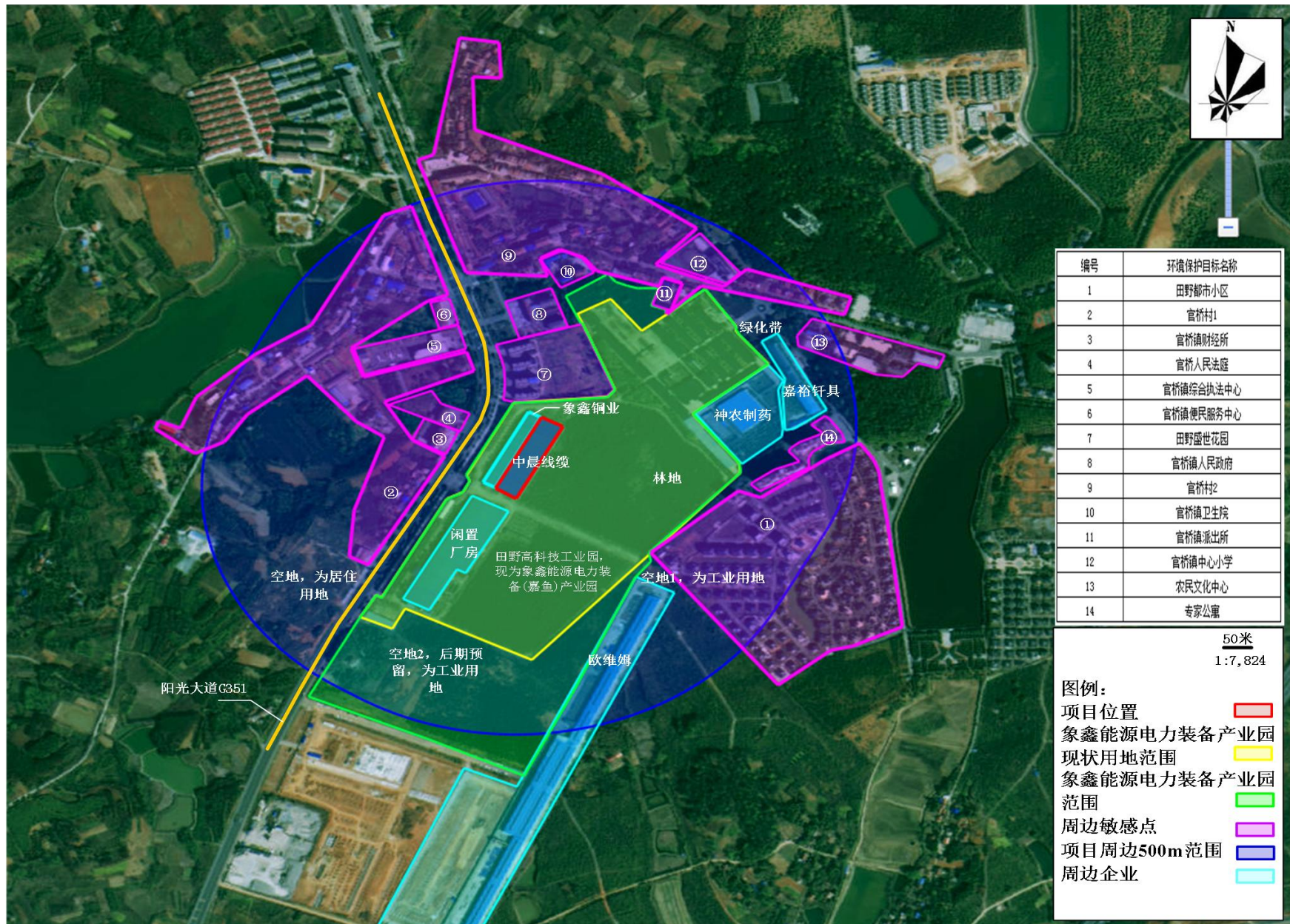
根据验收意见，验收项目各类污染物排放满足相关标准要求，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规定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无需整改。

咸宁市地图

基础要素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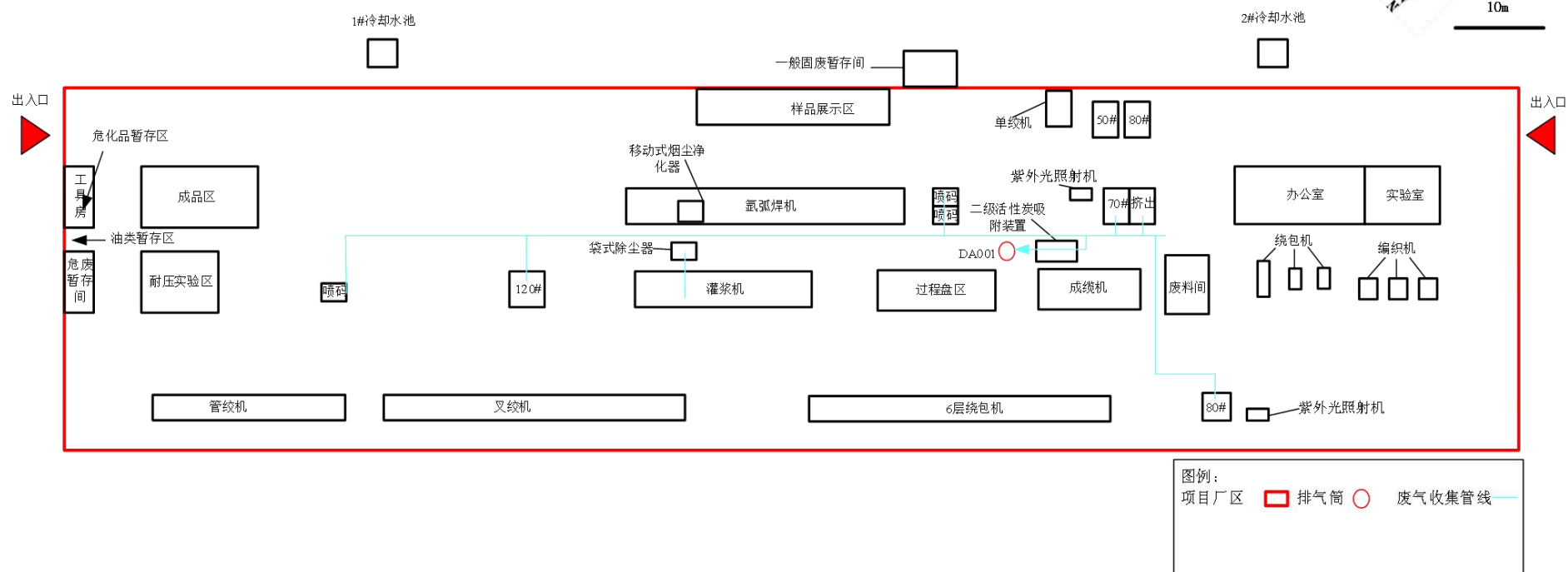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

厂区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项目雨污管网图



备注：★为废水监测点位
 ▲为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为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为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附图 5 项目监测点位图